

反腐加速度甩出落马企业高管

企业高管犯罪特征



2013年企业家腐败犯罪共计168例案件
215位企业家



81例为国有企业
腐败案件



86例为民营企业
腐败案件



涉案国有企业
共96人



涉案民营企业
共117人



总经理97人 占腐败犯罪企业家总数的45.5%
董事长45 占21.1% 实际控制30人 占14.1%
总工程师或总会计师28人 占13.1%
董事12人 占5.6%
董事会秘书1人
能确认的4位企业家的社会身份为省人大代表1人
获市级以上荣誉的3人



207位性别信息明确的企业家中
男性企业家182人
其中国企83人
民企99人

女性企业家25人
其中国企10人
民企15人

数据来源:《2013中国企业犯罪报告》 王利博制图

(上接第一版)

《中国企业家》记者梳理公开资料发现,进入2013年,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张俊、成都会展旅游集团董事长邓鸿、汉龙集团董事长刘汉、成都兴蓉投资董事长谭建明、原四川省副省长郭永祥、国腾集团董事长何燕、明星电缆董事长李广元、成都高新投资集团董事长平兴、成都银行董事长毛志刚、雅安市委书记徐孟加、雅安常务副市长蒲忠、成都市质监局局长孙建成、成都投资控股集团董事长吴忠耘等先后落马。

值得一提的是,比李春城资格更老、级别更高、看似已经安全落地的李崇禧遭调查,不啻四川官场的一颗炸弹。

“四川官场两界仿佛经历了一场大清洗。官商勾结这样一扯一大串,确实罕见。”一位纪检部门人士说。

四川官场地震之后,2013年8月底9月初中石油系统掀起了这次打老虎行动的第二波。2013年8月26日,中央纪委通过新华社发布消息,中石油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王永春涉嫌严重违纪,正接受组织调查;27日,国务院国资委再宣布,中石油副总经理李华林、上市公司中石油股份公司副总裁兼大庆油田分公司总经理冉新权、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院长王道富等三人涉嫌严重违纪,接受组织调查。

两天之内,中石油两名集团副总经理和两名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级别的高管落马,实为罕见。自2013年3月,原中石油董事长、中央委员蒋洁敏升任国务院国资委主任后,王永春是中石油高管中唯一一名候补中央委员;同时还有担任昆仑能源董事会主席的李华林,2013年7月29日刚刚被公布获任中石油副总经理、党组

成员。另外,冉新权所执掌的长庆油田是中国第二大油田,仅次于王永春执掌的大庆油田。王道富此前亦于2003年1月—2008年5月担任过长庆油田分公司总经理一职。

石油系统高管频频落马,国务院国资委主任蒋洁敏很快出事。8月28日的国资委网站上,还发布了蒋洁敏赴中航工业调研的消息。9月1日上午,新华网发布消息,蒋洁敏涉嫌严重违纪,正接受组织调查。58岁的他成为十八大后第一个落马的中央委员。

中石油总会计师温青山、中石油股份副总经理薄启亮分别于去年12月和今年5月落马,中国华油集团总经理王文沧、中石油规划计划部总经理吴枚、中国联合石油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沈定成、印尼公司总经理魏志刚、伊朗公司总经理张本全等多位局级干部亦先后遭带走调查。

接近中石油的权威人士向《中国企业家》记者透露,审计风波带来的高管落马,导致集团内部人心惶惶。

关于反腐的欢呼声中,人们总是不免对一些戏剧性的场景津津乐道。比如原国家能源局煤炭司副司长魏鹏远家中搜出近2亿元现金,办案人员从某银行调来16台点钞机清点,当场烧坏4台。

除了民间版的落马企业高管报告,法日社日发布《2013中国企业犯罪报告》披露,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共搜集到企业家犯罪案件463例,涉案企业家共计599位。其中中国企涉案110例,涉案企业家128人。统计中涉案企业家在企业内任职的592人中,总经理有224人,占37.8%。可核实身份的涉案企业家中,有28人身份较高。

企业家犯罪日均发案一起

2014年1月22日,被誉为“民间反腐败研究第一人”、“中国企业家犯罪研究第一人”的陕籍律师王荣利,再次推出《2013年度中国企业家犯罪案例报告》。报告显示,相较于往年,2013年度,“中”字头的国企落马高管尤其多。112例案例中,中石油系统至少有9名企业高管被判刑或正“接受组织调查”。

另几个“中”字头的涉案国企也备受关注。中远集团下属的中海集团系统“接受组织调查”的有多人,包括中远集团副总兼中海集团副董事长徐敏杰、中海油运生产运营部副经理刘厚平。中国移动系统再次有多名高管落马,除中国移动原副总经理鲁向东被判刑外,中国移动天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权明富、中国移动广东公司总经理徐龙、中国移动广州公司总经理李欣泽均被调查。

从地域来看,王荣利发现,颇有影响的国企高管涉案中,以四川省为最多:包括成都银行、成都建工集团、成都中民资产管理公司以及成都市兴蓉集团、成都市高新投资集团等多家企业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十余人涉案。

十八大以来,中央反腐败“打老虎”,至今有30余名副省部级以上高官“接受组织调查”,而每个高官“接受组织调查”的背后,基本上都会牵扯数名企业家同时“被调查”。比如江

苏省南京市原市长季建业落马,江苏首富朱兴良被抓,江苏吴中集团董事长朱天晓被带走调查。

持续一年的跟踪观察与素材积累,王荣利统计的涉嫌企业家刑事犯罪或涉及企业家法律风险的案例资料约120万字,最终分析报告有三万余字。2013年度涉及企业家犯罪案例为350例,其中中国企高管涉案117例、民企老板涉案233例。“相当于平均每天发案一起”!

与往年一样,这份报告的相关信息全部来源于官方及新华社等媒体的公开报道。此外,该报告由西北政法大学校长贾宇牵头申报,被正式列为2013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报告培育项目,项目组别为“重大经济社会问题”,王荣利被聘为西北政法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研究所首席研究员。

在117例国企高管涉案案件中,除了自杀等5例外,其余112例均构成或涉嫌刑事犯罪,分别处于组织调查或立案调查、拘留、逮捕、起诉以及一审、二审阶段,部分案例已结案。112例案例中,已经明确移交司法机关的有67件,占案例的近六成,其中仅4例属于重大责任事故等罪行,63例均属于经济犯罪,占到94%。其中,已确定犯罪的罪名多达80个(次);受贿罪最多,30例;贪污罪、挪用公款罪次之,分别为13例和11例。

涉及77项罪名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发布的《2013中国企业犯罪报告》统计显示,从2012年、2013年度企业家腐败犯罪数量统计情况看,国有企业腐败犯罪出现了绝对犯罪数量有所增加,所占百分比却下降的情形,下降幅度高达15个百分点左右。与之相反,民营企业腐败犯罪则绝对犯罪数量与所占百分比同步增长,并且增长幅度高达十几个百分点。

《中国企业家》记者梳理王荣利历年发布的相关报告对比发现,2010年,该数据(犯罪国企高管均贪)“即将突破”千万;2012年,人均贪腐高达3000万元。足见“前腐后继”,国企高管经济犯罪的数量及涉案金额居高不下。

比117例国企高管涉案更多的,是233例民企老板涉案,案例多出几近一倍。其中的203例均涉嫌刑事犯罪,有196例涉及经济问题,占犯罪案例的近97%。超过半数的案例属两人以上的共同犯罪,其中查明人数的106例案件涉及近1800人,平均每案约17人。

截至2013年底,有115例民企老板犯罪案例明确了犯罪罪名,累计触犯197个(次)罪名,平均每例触犯1.7个罪名。其中,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与集资诈骗罪同样多,各有15例;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非法经营罪与诈骗罪一样,均为10例。

2012年,被宣布“立案调查”、“带走调查”或“协助调查”的国企高管大约12人,加上被“双规”、被查处、宣布落马的5人,不过17人。2013年,被宣布“立案调查”、“接受调查”或“协助调查”的国企高管大约有37人,如果包括被宣布“双规”、“双开”的6人在内,总共42人。国企高管被调查的人员越多,预示着国企高管犯罪也越多。

除了民间版的落马企业高管报告,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发布的《2013中国企业犯罪报告》统计显示,从2012年、2013年度企业家腐败犯罪数量统计情况看,国有企业腐败犯罪出现了绝对犯罪数量有所增加,所占百分比却下降的情形,下降幅度高达15个百分点左右。与之相反,民营企业腐败犯罪则绝对犯罪数量与所占百分比同步增长,并且增长幅度高达十几个百分点。

随着法制环境的改善,一些原本游离于罪与非罪之间的行为,过去大多被忽视,而如今则被暴露在阳光之下。在大环境整体向好的趋势中,企业及企业家更应时刻树立风险意识,想尽一切办法规避潜在的刑事法律风险,不以恶小而为之。

在企业家涉案的罪名分布方面,总共涉及77个具体罪名。主要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金融诈骗罪”、“侵犯财产罪”、“贪污贿赂罪”等。其中,国企企业家犯罪频率最高的三项罪名与前年一致,为受贿罪、贪污罪、挪用公款罪。

“这种下降与增长幅度的鲜明反差进一步说明,民营企业腐败犯罪呈上升趋势。”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主任张远煌介绍说,当前企业家腐败犯罪依旧形势严峻,尤其是国有企业腐败犯罪绝对数量有所增加,这与党的十八大以来加大反腐力度不无关系,但其所占百分比大幅度下降的事实也进一步说明,当前的高压反腐态势确实对有些“心怀鬼胎”的国有企业起到了震慑作用。民营企业腐败犯罪“攀升”的现象,则印证了当前的反腐体系仍然存在民营企业主体缺位的现实。

延伸



企业家犯罪背后的政商关系难题

企业家该如何拿捏与政府及官员的关系?对转型期的中国企业家来说,这既是一个价值观的问题,更是一个技巧性问题。

本报记者 闵云霄

“从现在起我们要在商言商,以后的聚会我们只讲商业不谈政治……”2013年6月,联想集团董事长柳传志在小范围座谈时说的一席话,随后在一个名为“正和岛”的企业家社交网站上引发了一场风波——岛民王瑛提出抗议,并宣布“退岛”。

政治问题,居然成了更敏感的问题。如何搞好与官员的关系,成了商人们最大的烦恼。万科董事局主席王石表示,“企业家也是公民,也会关注公共的话题。比如,当我了解到薄熙来在重庆‘打黑’期间很多违反法治原则的做法,对于企业家所造成的负面影响,我也出了一身冷汗。如果不是薄谷开来杀人、王立军出逃,如果薄不出事,企业家能躲得过他吗?”

“离不开,靠不住”

他认为,从重庆事件来看剥夺的不仅仅是资产,还可能是你的生命。从重庆事件包括很多强拆事件来看,这是一个大问题,不是担不担心的问题,而是没有根本解决。

王石认为,现在是三种力量,一种是政府的,政府非常强大,第二是企业,第三是社会。相对而言,最弱的是社会。政府允许开放的社会,企业家更多的是在社会中扮演角色,企业家担任政协委员、人大委员,个别企业家进中央委员会的人可以在政治上扮演更多的角色。但我觉得企业家更多是在社会上尽责任。这是社会的担当,应该这样做,首先扭转社会对企业家群体的歧视或者不正确的看法。

政商之间究竟是怎样一种关系?清末民初的一位实业家曾以六字微言道破此中奥秘:“离不开,靠不住”。政府的首要职责是保证社会秩序,为商业纠纷提供裁决平台,自然是离不开的。更重要的是,在当前环境下,政府作为资源主导者,企业想发展离不开政府的支持。

“政府给你一个项目,你可能就活得很好。不给你,可能就得惨淡经营。这种情况在当前国情下还会持续很久,好的政商关系对企业发展意义重大。”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总经理王振侯的一番话说出了很多企业家的心声。

政府承诺无法替代法律法规

在中国式的宏观环境中经商,不仅需要纯商业思维,更需要有把握政治和政策走向的智慧。零点集团董事长袁岳认为,中国市场将是长久受到非市场因素影响的,只有充分理解中国的公共环境,才能真正理解中国市场。他主张企业家要从组织间关系、公共环境、社会文化、政策演进的角度关注企业管理。事实上,政府的政策导向往往决定了资源的走向和购买力的转移。企业想得到更多的政府资源,就应该分析政策走向。

农民企业家吴仁宝曾直言不讳地说:“政治优势要为经济建设服务,这一点在华西村从来没有动摇过。”他每天晚上准时收看新闻联播,从中揣测政策风向标。1992年,邓小平南巡讲话刚公开,吴仁宝当夜召集开会,预测中国经济将再度高速增长,于是决定囤积钢材,狠狠地赚了一笔。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宋学增表示,一般来说,政府的性质决定了其行为是一种公权力行为,具有一定的权威性。但这并不意味着政府的承诺就能替代法律法规。同样,政府官员虽然是政府行为的实践者,但只有在他代表政府行为时才具有权威性,否则就是纯私人行为。因误解这种区别而导致的悲剧着实太多。顾维钧在庭审中曾申诉,当初他办的一些事情得到了某些主管部门的特许,他之所以犯法违规也是因为政府官员的许可,但这丝毫没有影响对他行为的定性。

巧妙腾挪与弄巧成拙只有一线之隔

多年以前,50多位企业家聚集北京华纳饭店,抗议某高峰论坛主办方利用有领导人出席的名义收取赞助费。主办方想利用企业家要和领导人握手、合影之机来挣钱,可领导没来,最终反酿成退款闹剧。不难看出,在不少企业家心中,攀上高官,即便是形式上比划比划,也不是一件小事。如果私底下真正有些往来,那更是无上荣光了。

郭广昌曾经为政商关系划出界线:“人们都说,一个人的财富是一个‘0’,健康是一个‘1’。事实上,民营企业能不能合法经营就是这个‘1’,离开了‘1’,后面规模再大,财富再多,最后还是会变成‘0’。可以说,合法经营跟身体的健康同样重要。”与郭广昌经营理念相似的还有王石“不行贿”的立企哲学。无论是郭广昌还是王石,他们的准则都是摒弃畸变的政商关系。

“当前国情决定了政府在事务决策中占主导地位,企业家试图剔除商业发展中的政治因素,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一位不愿具名的企业家告诉《中国企业家》记者,如何有技巧地游刃于政商博弈之中,仍将成为企业家的最大挑战。在一个没有稳健机制和良性体制架构的环境下,巧妙腾挪与弄巧成拙往往只有一线之隔,一朝得手与稳健拥有不可同日而语。那么,企业家该如何拿捏与政府及官员的关系呢?对转型期的中国企业家来说,这既是一个价值观的问题,更是一个技巧性问题。

●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 ●中华老字号

饮酒思源·大泉源

——品历史 知感恩——

全国免费电话: 400-646-8999